北京商报

BEIJING BUSINESS TODAY

bbtnews.com.cn

B·B·T

新 | 闻 | 启 | 迪 | 财 | 智

2017年12月28日 星期四

周一至周五出版

第3896期 今日24版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BEIJING DAILY GROUP 主管主办

北京商报 北京商网

本报特供航空阅读

■ 中国国航 ■ 南方航空 ■ 东方航空
■ 海南航空 ■ 中国联航 ■ 香港航空
■ 深圳航空 ■ 港龙航空 ■ 首都航空

华天酒店出售资产自救 （见4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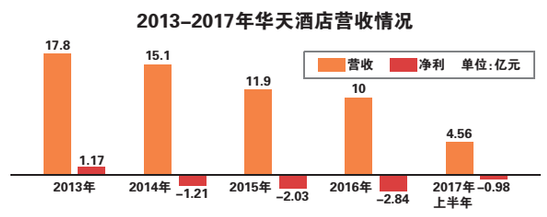

新日恒力收购子公司失控 （见6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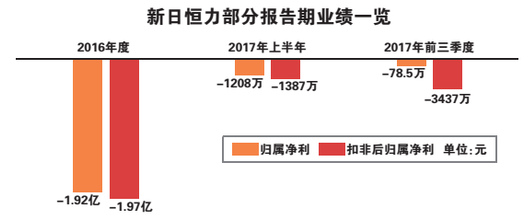

非洲工厂埃塞俄比亚 （见8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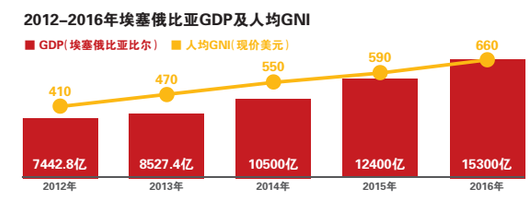

2版 新能源车免征购置税延至2020年

3版 哈罗单车为何连获融资

5版 2017年商界风云录

7版 钱宝网被查实控人自首

央行为扫码支付“立规矩”

遍布大街小巷的扫码支付，在给消费者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因为准入门槛太低、安全隐患滋生而受到监管关注。12月27日，央行发布条码支付业务规范和技术规范等文件，不仅对业务资质要求、规范条码生成等进行明确，也对扫码支付进行了限额管理，同时对“烧钱”、“补贴”等不当竞争手段做出警示。业内人士认为，新规实施有利于市场参与者之间展开公平竞争，但支付宝和微信恐受较大影响。

确立资质门槛

条码支付，简单地说，就是通过扫条码或者二维码，完成收款或者付款的支付方式。12月27日，央行在官网公告中一口气挂出三份文件，分别为《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条码支付业务规范（试行）〉的通知》，及配套印发的《条码支付安全技术规范（试行）》和《条码支付受理终端技术规范（试行）》。

央行在答记者问中介绍，这三份通知和规范主要措施有五条，首先就是确立资质门槛，强调业务资质要求，明确支付机构向客户提供基于条码的付款服务时，应取得网络支付业务许可；支付机构为实体特约商户和网络特约商户提供条码支付收单服务的，应当分别取得银行卡收单业务许可和网络支付业务许可。

一位支付机构内部人士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监管曾叫停过二维码支付，之后又放开，但一直没有专业规范出来。因此，之前支付机构开展二维码支付还是打着擦边球，现在专业规范出来，支付机构也有了保障，一些违规开展业务的二清机构也将被清理。

门槛确立后，央行重申了清算管理要求。针对部分支付机构与多家银行业金融机构或支付机构直连进行商户拓展等现象，央行此次明确要求银行、支付机构开展条码支付业务涉及跨行交易时，应当通过人民银行跨行清算系统或者具备合法资质的清算机构处理。

同时央行要求，银行、支付机构应根据规定中关于风险防范能力的分级，对个人客户的条码支付业务进行限额管理。归纳来说，风险防范能力分为A、B、C、D四级，最高的是A级，可与客户通过协议自主约定单日累计限额；最低的是D级，同一客户单个银行账户或所有支付账户单日累计交易金额应不超过500元；B、C档的单日累计交易金额上限分别设定在5000元和1000元。

另外，以同一个身份证件在同一家收单机构办理的全部小微商户基于信用卡的条码支付收款金额日累计不超过1000元、月累计不超过1万元。 （下转2版）

北京商报记者 岳品瑜 程维妙 刘双霞

观点 View

■今日评

谁来整治苹果的市场“霸凌”

市场在用自己的方法治理店大欺客。苹果变成一个熟练的独裁者，却不再是一个谦卑的创新者。粉转黑，有时候只在一念之间。 （见2版）

■老周侃股

承诺食言的不止贾跃亭

大股东持有的股票仍然存在一定的价值，不妨把这部分股票免费赠送给普通投资者，以提高其他投资者的股东价值，变相实现回购承诺。 （见6版）

深度策划 In-depth

北京交通网升级背后的产业逻辑

（见2版）王飞/制图

公司研究

宝能豪赌新能源

■ 重金转型造车
■ 累计投700亿
■ 资本跑马圈地
■ 选择还是考验

继上周宣布战略投资观致汽车后，宝能投资又有了新的举措。12月26日，宝能集团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动工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业内普遍认为，目前宝能集团在造车方面已累计投资接近700亿元，在解决了生产资质和产业基地后，对于宝能集团而言，能否通过制造汽车，一改以往地产行业的粗暴圈地，摆脱“资本玩家”形象备受关注。宝能集团董事长姚振华和他的宝能系借势跨界造车，以实业报国的姿态，改善企业的市场形象、社会形象，可能既是一个选择，也是一种考验。 （见3版）

新北京楼市周刊（A1-A8）

房企的新战场

理财周刊（B1-B4）

中泰信托阳光化难题

家居产业周刊（C1-C4）

必美多乐士等十品牌登黑榜

· 周刊出版时间 ·

■周二 时代汽车周刊 产经周刊 高端旅游周刊 IT互联网周刊 家电数码周刊 健康周刊

■周三 商业周刊 餐饮周刊 中国酒业周刊 时尚周刊 电商周刊 保险周刊 互联网金融周刊 京津冀周刊

■周四 理财周刊 新北京楼市周刊 家居产业周刊 上市公司周刊 基金周刊

■周五 文化创意产业周刊 教育周刊 首都演艺周刊 典藏周刊 中国艺术周刊 潘家园周刊 燕京书画周刊 消费周刊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汇佳律师事务所
邱宝昌 律师 电话:010-64097966

责编 陶凤 美编 王飞 责校 王坤

总编辑:李海 值班总编辑助理:王万利 社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21号北京商报大厦 邮编:100013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11-0104 邮发代号:1-110 国外发行代号:D4003 广告许可证号:京朝工商广字第0204号 印刷:北京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零售:2.00元 港澳零售:5.00港元 优惠订阅价:180元/年 北京商报:www.bbtnews.com.cn 北京商网:www.bjbusiness.com.cn 总机:(010)64101978 新闻热线:(010)84276691 广告热线:(010)84277809 发行热线:(010)84277808